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子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18年度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在综合考虑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后，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18年度向武义森宝食用菌专业合作社采购金额为500万元的灵芝菌棒。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14689538号“寿仙丽人”商标转让关联交易的议案》

考虑到14689538号“寿仙丽人”商标（核定使用15个类别）自2015年8月注册取得以来，公司一直未将其投入使用，亦无任何与该注册商标相关的产品生产和销售，在参考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标的资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8]沪第0362号）并综合考虑了市场环境等因素后，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21,000.00元的价格将14689538号“寿仙丽人”商标整体转

让给关联法人浙江寿仙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受让浙江老字号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

考虑到浙江老字号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市寿仙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相近，且李明焱尚未对浙江老字号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出资，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并减少关联交易，公司监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金华寿仙谷药业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0.00 元的价格受让李明焱持有的浙江老字号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的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10 日